上海市电动汽车充换电设施专项

操作流程图

编制年度资金预算计划

责任单位：市推进充换电设施建设工作小组办公室（简称“市推进办”）、上海充换电设施公共数据采集与监测市级平台（简称“市级平台”）、区发展改革委、区交通主管部门、区房屋管理部门

主要任务：

市推进办会同市级平台等有关单位，结合全市充电设施年度建设计划以及充电设施运营等情况，提出下一年度补贴资金预算安排建议报市财政局。市财政局根据市节能减排专项资金使用程序统筹安排补贴资金预算。

↓

补贴申报

责任单位：市级平台

主要任务：申报补贴单位填写补贴申请表交市级平台，并同步提交相关材料。

↓

项目审核公示

责任部门：市发展改革委、市交通委、市级平台

主要任务：市级平台负责对补贴申报材料进行技术审核，定期汇总通过审核的材料，与初审意见一并报送市发展改革委，抄送市交通委。市发展改革委会同市交通委等有关部门审核

↓

资金使用计划下达及拨付

责任部门：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

主要任务：1、市发展改革委根据下达的资金使用计划向市财政局提出拨款申请；2、市财政局根据拨款申请和相关规定将专项扶持资金一次性拨付到各项目单位。

↓

管理监督

责任部门：市发展改革委、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区县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审计局

主要任务：1、市发展改革委对专项扶持资金支持项目进行抽查和评估； 2、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区县发展改革委对专项扶持资金支持项目进行管理和监督；3、市财政局、市审计局对专项扶持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审计。